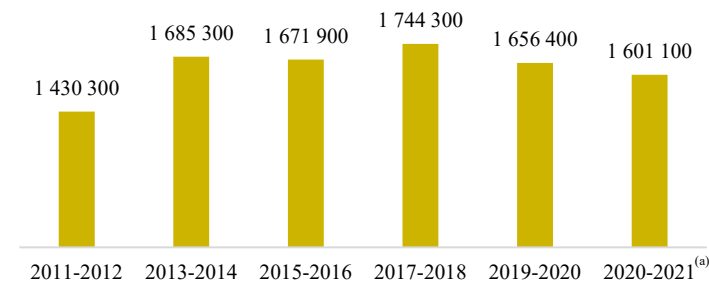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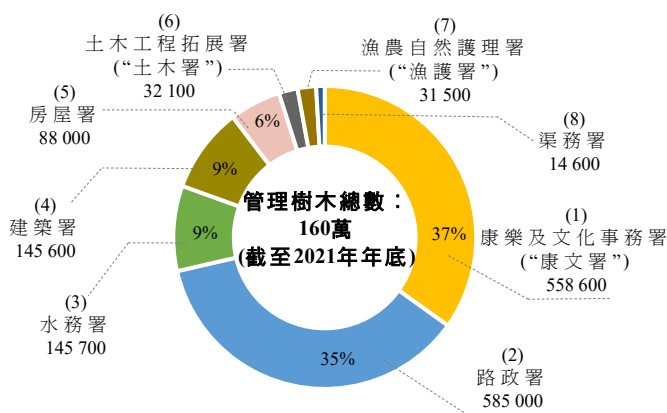
## 香港政府部門的樹木管理工作

圖1 — 由8個核心部門管理的樹木棵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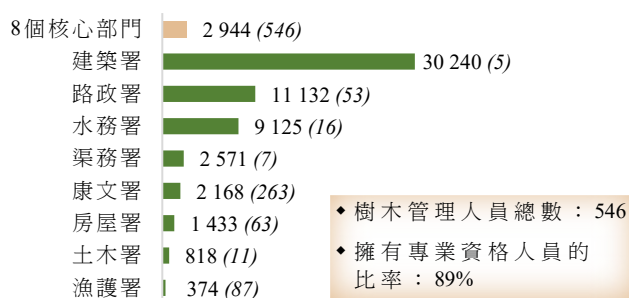
註：(a) 2020-2021年度的數字為截至2021年年底。當局沒有備存由非核心政府部門及私人業權人管理樹木的數據。

圖2 — 截至2021年年底8個核心部門管理樹木的分布情況<sup>(a)</sup>



註：(a) 地政總署亦獲視為管理樹木的核心部門，但由於在未撥用和未批租政府土地上的樹木數量龐大，該署無法提供有關數據。

圖3 — 2020年8個核心部門下每名相關人員管理樹木的平均數<sup>(a)</sup>



註：(a) 圖表不包括有41名樹木管理人員的地政總署，原因是該署管理樹木的數目不詳。括號內的數字為樹木管理人員的數目。

## 重點

- 香港氣候適宜，加上政府不斷推展綠化，令本港樹木繁茂生長。一向以來，政府和私人物業業權人分別負責管理在其土地上的樹木，而後者或需遵從土地契約內有關保育樹木條款的規定。雖然定期護養本港所有樹木既不實際，亦不可行，但8個涉及樹木管理工作的政府部門(下稱“8個核心部門”)，管理所屬範圍內的樹木數目於過去10年仍介乎140萬至170萬棵不等(圖1)。據政府估計，當中約100萬棵位於高人流車流地點。此外，地政總署亦不定期管理或在收到投訴轉介後對政府未批租土地上的樹木進行管理，但所管理樹木的數目不詳。
- 由8個核心部門管理的全部樹木當中，約37%(585 000棵樹木)位於由康文署管理的設施內，而35%(558 600棵樹木)生長於由路政署管理的道路旁或斜坡上(圖2)。另外，儘管漁護署管轄郊野公園內所有樹木，但其實際只主要負責維護大約31 500棵位於郊野公園常用設施內的樹木。
- 截至2020年，8個核心部門合共聘逾540名內部人員管理樹木，當中近九成人已取得某類專業資格(例如註冊樹藝師資格)。然而，核心部門之間的人手水平大相逕庭。舉例而言，每名建築署相關人員平均護養30 240棵樹木，是8個核心部門平均數字(2 944棵)的10倍以上(圖3)。有關比例偏高或與部門使用外判樹木管理服務有關。根據最新的公開數據，於2015-2016年度首9個月，建築署花費約5,000萬港元於相關合約，涉及約152名外判人員。另一方面，漁護署的比例為8個核心部門中最低，據報該署沒有聘請服務供應商管理樹木。

## 香港政府部門的樹木管理工作(續)

圖4 — 部門持有用於樹木管理工作的主要工具/器材(a)

工具/器材	截至	
	2020-2021年度	2021-2022年度
<b>用於檢查</b>		
聲納探測儀	38	41
康文署	29	31
漁護署	4	4
其他部門 <sup>(b)</sup>	5	6
微鑽阻力測試器	52	59
康文署	38	45
漁護署	8	8
其他部門 <sup>(b)</sup>	6	6
無人機	6	12
康文署 管理組	5 1	11 1
<b>用於護養/移除</b>		
電鋸	1 109	889
康文署	888	659
漁護署	217	230
路政署	4	0
樹樁粉碎機 (均由康文署持有)	10	10
總數	1 215	1 011

註：(a) 外判承辦商亦管有其本身的工具。  
(b) 其他部門包括管理組、路政署和房屋署。

圖5 — 核心部門檢查及移除樹木棵數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檢查樹木次數	47 088	47 961	41 153
檢查樹木棵數	1 015 800	971 800	943 900
移除有倒塌 風險樹木數量	10 900 (1.1%)	7 800 (0.8%)	5 600 (0.6%)

圖6 — 塌樹報告宗數及造成的損毀

	塌樹報告		塌樹造成的後果		
	正常日子	颱風後 <sup>(a)</sup>	造成的 傷亡	交通阻礙	壓毀車輛/ 建築物
2018	276	60 800	20	71	87
2019	244	851	23	35	81
2020	358	1 041	16	109	137
2021	295	2 065	13	51	8

註：(a) 指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重點

- 有效的樹木管理工作有賴所需的人力、專業知識以至合適的工具及器材。康文署及漁護署目前的配備似乎最為充足，擁有各類型工具及器材，但絕大多數用於護養及移除樹木的電鋸。整體而言，各核心部門亦有更多採用較先進的檢查器材以監察樹木健康，例如產生三維內部樹木結構圖像的聲納探測儀，以及探測樹幹腐爛和樹洞的微鑽阻力測試器；甚至無人機似乎亦日漸被採用。在短短1年內，康文署用於樹木管理的無人機數量由5架增加至11架(圖4)，而發展局轄下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管理組”)亦有一架無人機。
- 按照以風險為本的樹木管理模式，個別部門對其物業範圍內的樹木，推行檢查、緩解及補救措施。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每年檢查次數介乎41 000次及48 000次，即平均每次檢查20至23棵樹。在2020-2021年度，檢查樹木的次數明顯下降，原因可能是所管理的樹木數量減少，或因為防控2019冠狀病毒病而所採取的限制措施所致等。檢查後需移除的樹木數量及比例亦有所下降(圖5)，或許某程度與樹木健康改善等因素有關。為減低塌樹災害，管理組已自2019年以來成立專責巡查隊，每年抽查核心部門所提交的樹木檢查報告的5%，並選擇100個高風險點展開額外檢查，以確保部門按照政府指引管理樹木。
- 除了移除樹木以預防任何塌樹風險外，一些樹木的情況或會因惡化程度比預期更快而意外倒塌。儘管塌樹事故並不常見，但在過去4年，每年仍有超過200宗樹木在正常日子倒塌的報告。然而，這類塌樹顯著少於由颱風直接造成的塌樹，尤其更難以與2018年颱風山竹襲港期間錄得的數字相比(圖6)。儘管如此，即使2019年至2021年期間的塌樹報告整體相較2018年為少，但這並不一定意味傷亡、交通阻礙及/或建築物損毀能相應減少。

數據來源：發展局的最新數據。

立法會秘書處  
研究及資訊部  
資料研究組  
2022年7月21日  
電話：3919 3181

數據透視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數據透視作為上述意見。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刊載於立法會網站(www.legco.gov.hk)的責任聲明及版權告示。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ISSH19/2022。